

西安市高陵区财政局

关于 2024 年预算绩效管理工作 开展情况的报告

2024 年以来，高陵区财政局紧紧围绕“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原则，为推进财政科学化、精细化管理，强化预算约束，建立完善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坚持以预算和绩效管理深度融合为抓手，扎实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工作，着力深化预算绩效管理改革，切实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现将工作完成情况汇报如下：

一、提高预算绩效目标质量管控

加大对区级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目标质量控制，进一步提高预算绩效目标管理的科学性、规范性和有效性。按照“谁分配资金、谁审核目标”的原则，组织和指导区级部门编制预算绩效目标，并针对预算绩效目标的完整性、相关性、重要性、可行性和可衡量性开展审核工作，提出审核意见并予以反馈。绩效目标设置不完整、未量化、未细化的一律退回，重新修改完善后再进行申报。

二、深化事前绩效评估效能

为从源头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精准性，将事前评估嵌入预算管理全过程，实现与预算管理深度融合，2024 年选取两个预算项目开展财政资金重点事前绩效评估工作，涉及资金 1594 万

元，其中 1 个项目“建议予以支持”，另 1 个项目“建议调整完善后予以支持”，评估结果为相关项目预算安排提供重要的决策依据。

三、强化事中绩效监控

预算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管理是预算绩效管理的重要环节，7 月份组织全区预算部门（单位）开展 2024 年 1-6 月份项目支出预算绩效运行监控工作，对上半年预算执行进度和绩效目标的实现程度实行“双监控”，涉及资金 9.15 亿元。在预算部门（单位）自行“双监控”的基础上，开展财政重点预算绩效运行监控，涉及资金 8371.4 万元。监控过程中，将绩效目标运行与资金执行综合分析，及时纠偏，不断强化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保障年度预算执行和绩效目标实现。

四、深入开展绩效评价工作

深化事后预算绩效评价，按照“部门自评+财政重点评价”模式，收紧低效资金总需求。加强预算绩效管理结果应用力度，促进部门不断提升预算绩效管理水平。

（一）加强财政重点绩效评价

选取重点领域，重点部门的预算支出项目，聘请第三方评价机构，成立评价工作组，协同联动，全方位开展重点绩效评价，涉及项目 24 个，涉及资金 117376.15 万元，其中：项目支出资金 2159.14 万元、专项支出资金 74102.77 万元、部门整体支出资金 41114.24 万元。针对评价结果，财政部门督促部门就存在问

题逐项进行整改，并形成整改报告，并将评价结果作为下年部门预算的测算依据及完善政策和改进预算管理的重要依据。

（二）组织部门完成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

为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建立规范透明、标准科学、约束有力的预算制度，组织区级64家部门，133个预算单位开展了2023年度预算执行情况绩效自评工作。通过自评，督促各部门（预算单位）深入分析各项年度指标完成情况，进一步加强全区财政资金使用管理，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五、加强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10月下旬，组织全区各预算部门（单位）财务和业务人员200余人，针对事前绩效评估、预算绩效申报表填报、绩效事中监控、绩效自评、绩效评价结果应用进行了集中培训。通过培训，切实把理论和实践相结合，有效增强各单位人员预算绩效管理意识，强化绩效业务能力提升。

六、下一步工作思路

（一）加强学习，提高绩效管理工作能力

围绕“全方位、全过程、全覆盖”的预算绩效管理体系，强化预算绩效管理理念，深入学习绩效管理方面的政策和文件精神，着力解决预算绩效理解不全面，工作落实不到位问题，牢固树立“花钱必问效，无效必问责”的工作理念，履行好预算绩效管理主体责任。

（二）强化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

继续加强对全区所有预算部门、单位预算绩效管理业务培训力度，进一步有效提升预算绩效管理业务能力和工作水平。加大对预算单位的绩效评价工作指导、监督和检查的力度，提高自评工作质量，确保财政资金的合理高效运用。

（三）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建立长效机制

围绕预算管理的主要内容和关键环节，修订完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对标省、市财政部门文件精神制定切合本级预算部门（单位）的绩效管理办法。形成分级分类，实用高效，便于操作的业务规范。加强第三方机构等社会力量参与预算绩效管理，严格执业质量监督管理。

2025 年，我局将继续认真履职履责，多管齐下助力绩效管理工作，从源头上“严”把关，在事中“强”管控，事后“盯”评价，以预算管理为主线，推动财政资金聚力增效，持续提高财政资源配置效率和使用效益。